

每期推荐

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

【加】露西·莫德·蒙格玛丽 著
姚瑶 译



这是一部甜蜜的描写儿童生活的小说。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讲述了纯真善良、热爱生活的的女主人公小安妮，自幼失去父母，11岁时被绿山墙的马修和玛丽拉兄妹领养，但她个性鲜明，富于幻想，而且自尊自强，凭借自己的刻苦勤奋，不但得到了领养人的喜爱，也赢得了老师的关心和同学的友谊。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是一部供少年少女们阅读的成长小说，指导他们像安妮那样用热情、纯真、坚韧和坦诚去面对生活中的困苦与磨难，以乐观开朗的人生观去追求人世间比金钱财富、名誉地位更宝贵的东西；教育他们热爱人和自然，从大自然中、从想象中寻找快乐和满足，敞开心胸去体会世界的美好与生活的喜悦，用活泼与热情，照亮自己和身边的人；教会他们如何在逆境中坚强地站起来，敢于拥有满载希望和理想的翅膀，化期待为前进的动力，用知识和修养来充实自己，用无尽的想象滋润生活、造就人格，使人生焕发出绚丽的光辉。

与众不同的安妮

——读《绿山墙的安妮》有感

杨贺勤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于1908年问世，一问世就吸引了全世界无数的读者。它已被翻译成30多种文字在许多国家出版，还被改编为电影、电视剧、戏剧等多种艺术形式，是一部公认的文学经典。马克·吐温曾高度评价这部小说，称“安妮是继不朽的爱丽丝之后最令人感动和喜爱的儿童形象”。

书中，在美丽的爱德华王子岛上有一栋绿山墙农庄，里面住着相依为命的两兄妹——马修和玛丽拉。他们想去孤儿院收养一个男孩，为了以后能有人帮助他们打理农庄上的活，可是阴差阳错，孤儿院送来了一个满头红发、满脸雀斑，又喋喋不休的女孩安妮。故事就此展开……

相处之后，他们发现安妮从小就失去了父母。为了生存，安妮辗转去了好几个家庭，有的家庭起初对她很好，后来又嫌弃她，有的把她带回家，只是为了帮他们干活。在心理学理念中，一个童年时没有得到足够爱的孩子，长大后会有不同程度的心理障碍，但安妮不一样，她仍然乐观开朗。看到镜子中的自己，就想象那是另外一个被魔法困住的小女孩。听到山谷中传来的回声，她就想象那是一个喜欢学她说话的好朋友。生活中的一切不如意，都能被安妮以积极的心态顺其自然地化解，因此，安妮比普通人更快乐。

现实生活中，安妮有着无限的想象力，而且她还有些浪漫。无限的想象力和浪漫，让安妮喜欢为东西取名字，但也让她闹了不少笑话。她的善良和直率也使她赢得了友谊和真挚的爱。她爱生活、爱自然、爱周围的每一个人。

可是，每个孩子都会长大。当她长大了，便从想象的世界里走了出来。安妮很坚强也很刻苦，她凭借努力，得到了女王专科学校的录取通知书，可是当马修突然去世，绿山墙农庄面临困境时，她放弃了到远方念书的机会，在农庄附近当了一名老师。正如安妮所说：“我的未来就像一条笔直的道路，现在路上有了个拐弯，我相信那里一定有着很好的风景。”

安妮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孩，她带着乐观，带着倔强，极像一株在风沙中傲然挺立的仙人掌。安妮通过努力，掌握命运，并改变命运，让周围的人接纳她。我想正是因为安妮心中有阳光，才能使她成功，而这种阳光的心态也总能感染到每个人，也包括我。

书香是最好的陪伴

李晓琦

久违的闲暇时光，一书一茶，就是我最好的陪伴。顺着扉页往后翻看，一阵诱人淡雅的书香扑鼻而来。有人说，书存在书架上久了，自然会形成香味。我认为，能读书、会读书是一种幸福。

我对中国当代作家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就百看不厌，只因为路遥用史诗般大气的笔触，描述了在社会历史变革下，黄土地上的普通人不平凡的悲欢离合。书中广袤、雄浑而略带苍凉的陕北黄土高原更令我神往。纵然，我无法真正在现实中来一场想走就走的陕北之行，但这本书带我游历数遍，我已经很满足、很幸福了。

书籍有时候是一首首感人的心曲，有时候又是一个能点燃人生梦想的火把，让你在仔细品味书中意韵的时候，戒掉浮躁。曾经有一种说法：“书香出贵女”，意思是女人的温婉娴静、知书达理都是从书里走出来的。正如卓文君、李清照、朱淑真和薛涛等古代才女都是饱读诗书之后，集智慧、才情于一身，才能写下传世的诗词。

小仲马的《茶花女》也是一部让我乐此不疲地反复拜读的作品。书中的女主人公玛格丽特作为一个贫苦的乡下姑娘，当她跻身上流社会之后，谁都没有怀疑过她曾经还有

其他的身份，以为她就是裘拉第公爵的亲生女儿。因为她的举止和谈吐一点都没有低层阶级的影子，后来玛格丽特由于债务缠身，重病去世后，执行法官奉命来执行公务，查封了她的全部财产进行拍卖的时候，才发现她的全部秘密。原来玛格丽特的真实生活是这样的：她的生活并非像别人看到那样富裕、殷实，她就是公爵的养女而已，遗产只有一屋子的书籍和几件社交应酬时穿的晚礼服。所以，书籍真是个好东西，它能培养我们的睿智和内涵。读书使一个人的气质由内而外发生改变。

在我看来，愿意与书相伴的人，就不会“虚有其表”。沉浸在书籍营造的氛围和意境里，文字荡涤了我们的灵魂，让我们的心灵洗尽铅华。心情不好的时候，一盏柔灯，一本好书，把自己那颗渺小而虚浮的心或珍存于豪放凝练、清新飘逸和深情隽永的段落里，或进入未曾涉足的美丽世界里，又或陶醉在近乎忘却凡尘的书香里。

静闻书香，能让我立刻放下生活的苦痛与无奈，心情变得豁然开朗起来。因为，这一缕书香，一脉书情，加快了我进步的脚步，让书的精髓融入我的生活，引领我的人生。

秋来读书正当时

桂孝树

在秋天的世界里有一种凄凉的感觉涌上心头，随风起舞的落叶预示着秋的到来，秋天是个很好的读书季节，在秋日的阳光中打开一本书来阅读，书中的文字竟然有了一种温暖的感觉。

阅读书中文字，有种千帆过尽之后豁然开朗的感觉，轻轻回顾走过的年华，那些繁华与寂寥交织的时光，永远是记忆中不舍得遗忘的芬芳。岁月无论途经多少的繁华绚烂，终究会慢慢地走向静寂安恬、淡定从容，这是自然的规律，而人生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

儿时的梦想，青春年少的时光，都随着岁月不断流失，曾经的记忆单单留下这黑白分明的文字，在纸张上不断延伸，慢慢地走进内心的世界。那流逝的岁月已经越来越远了，渐渐地变成书中的一抹流光，一段开启尘封的记忆。

看着书里的点滴往事，似乎是在告诫流过的青春。经过作者的精心打磨编辑成文字，倾诉在黑白分明的纸上。风轻轻一吹，一页页书随风而过，印入脑海里的则是那如歌往事，或悲伤如泣，或感怀咏叹，在作者的笔下如同一首道不尽红尘眷恋，诉不完人间恩怨的歌曲。一曲曲娓娓道来，一声声紧叩心门，终就汇成涓涓细流流进我的心田。

在秋天里阅读，好似一幅画卷慢慢展开，满院风月，青山绿水。风景扑面而来，尽入眼前。如水墨之淡雅，从容不迫，与世无争，宠辱

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，去留无意观天上云卷云舒；如油画之绚烂，有峰回路转的惊喜，有柳暗花明的欣慰；如素描之简洁，虽是一块陈旧的衣料，已失去光华，却依然能勾勒当初织就出来的经纬。

生活中，多一些阅读，就会多一些成长的感觉。掬一湾庐山泉水，沏一壶云雾茶，静静地坐着慢慢品味，慢慢地品读书中文字，如同品味人生，字里行间，有喜有忧，有笑有泪，有迷惘有惆怅，有得到有失去，唯有如此，生命才愈发令人回味和珍惜，若穷其一生，都是花香满径的时刻，也该是多么的索然无味。微笑着一份温暖，感动着一份遇见，珍藏着一份人生，品味心情，品味着丝丝苦涩，也品味着淡淡的清香。

翻开精美的故事，那些年的风华正茂，几经沉浮，跃然纸上。往事从未褪色，情感不曾荒芜！文集的字里行间，透露最朴素的情感信息。

感谢岁月，感谢时光，感谢指尖上每一段文字。在给予我惆怅时，也让我品尝到了春风浩荡的喜悦；给予我沮丧时，也让我体会到了柳暗花明又一村的豁然。流年似水，曾经的年少轻狂，现在的执着抑或是迷惘，未来可知抑或是不可知的空白。

在秋日里读书，一旁的茶几上，放一杯冒着袅袅热气的云雾茶，手捧一本书，走入书中的世界，感受书中的喜怒哀乐，心灵受到一次洗礼。

读书如同养生

郭雪强

朱熹曾说：“内无空寂之诱，外无功利之贪。”他一生对此孜孜以求，乐而忘忧，以“道”的理念培育健康的身心，将现实和精神融合在一起，采用中和的态度养生。

其实，这句话、这样的理念用在读书上也是恰当的。

读书，不可能一群人聚在一起，你一言我一语，热热闹闹，毕竟需要环境安静，读书人心平气和，方可进入书中世界。读书，也不是一时之功，今日读，明日不读，想读便读，不想读便忘却于脑后，如此，是很难读出什么大收获的。非得是日日读，年年读，如此这般，读了五年，十年，二十年，方可配得上“读书”二字。

读书，要耐得住寂寞。不管刮风下雨，酷暑严寒，不管窗外事多么纷繁复杂，扰人心神，你读你的书，你明你的理，你修你的身，你增你的智，你养你的德，持之以恒，自觉，自律，自省。倘若因为寂寞，放下书卷，投入到繁华热闹中去，亦非不可，只是，书便会离你越来越远，从朋友变为陌路人，也未尝可知。

读书，要经得住诱惑。一旦被功利诱惑，被功利束缚，累倒不说，人往往会变质。被利

益牵住鼻子的人往往会忘记初心，乃至忘记良心是何物。但，读书并非代表清贫，一本书，一杯茶，一盏灯，或围炉细读，或拥被静思，这在很多人看来，已属奢侈之事。读书，更多的是精神的富足。

静心读书，一日复一日。尤其是读那些耳熟能详的经典文学作品，一开始可能会读不进去，或者读过一遍就忘记大半，有时候可能只记住了里面的只言片语，人物情节都没有完全理解，但是在阅读的过程中，那些神奇的文字会偷偷地影响你，净化你的心灵。

书，像一段旅程，走一程，读一程，悟一程；书，像一杯杯浓茶，品一口，想一口，享一口。读书，必是乐在其中，无有烦忧，如若不然，大概是读书尚少。我常常置身窄小的书房或者空旷的阅览室当中，读个痛快，让全身都通透起来。

读书，于我来说，实在是如同养生一般。



读书朋友圈

李令飞

读书的四个阶段

读书就如同吃饭，大抵会经历四个阶段。

读书的第一阶段是闻说。相熟的好友间常会交流吃货心得，你向我推荐一道菜，我向你推荐一个饭馆。唇齿翻飞间，饭菜还未摆到人面前，就已隐隐地闻到饭菜的香味。读书与之相同，有着相同爱好的旧友重逢，免不了要聊及新读或新购的书籍。于是，我们虽未见其书，胸中已新生向往。然道听途说总未见得真实，这世间沽名钓誉的人太多，谁又能保证书就不会被夸大其词呢？更何况每个人的兴趣口味未必一致，如果止于这个阶段，也就很难对书有一个正确的评价。

读书的第二阶段是尝试。“借问酒家何处有，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古诗里的意境多美啊，但是事隔经年，谁知道杏花烟雨里的小店是不是改卖啤酒了呢，那样的话可就要少却许多意境。尝试则是验证虚实的一个好方法。佳肴要品过方知其美，好书也得读过才知其好。尝试是为了甄别，从而有所选择。如果仅仅只是为了果腹，粗茶淡饭即可，如果仅仅只是为了打发时间，随便翻翻手机即可，但如果是想汲取精神养分，就得有所选择。好的菜肴色香味俱全且有营养，好的书籍亦是。只是菜不细品不知其味，书不细读不解其意罢了。

读书的第三阶段是咀嚼。中国民间有一句歇后语：猪八戒吃人参果——全不知滋味。对于美食，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理解，不同的人亦有不同的吃相，有的人一见酒菜上桌，便开始狼吞虎咽，有的人却喜欢细嚼慢咽。从结果来看，狼吞虎咽固然管饱，却多半不得美食精髓，而细细咀嚼与之相反。美食细细品方觉其香，书中滋味亦然。只有沉下心来细品，才知好坏。

读书的第四阶段是回味。有些菜吃过一遍就不想再吃了，但有些菜吃过一回之后便让人念念不忘，下次再来时依旧必是点菜。读书也是如此，有些书看过一回就再也不想翻看了，而有些书则让人爱不释手，即便放下了也会很快再拿起来。哪怕三五年之后，依旧对书中的内容记忆犹新，而且曾经似懂非懂的内容，可能后来忽然就茅塞顿开了。书要回味方有味，牛羊靠着反刍消化食物吸收营养，人则靠着回味增进理解加深印象。

读书时观之在眼，听之在耳，读之在口，记之在心，我们才敢说“读有所得”。否则，所谓读书，不过一句空谈而已。

征稿启事

《读书廊》开设有《每期推荐》《书香为伴》《读书朋友圈》等栏目，如果您最近读了一本好书有精彩的心得，或者在读书方面有自己独到的方法和见解，请发文章至本报邮箱(jswmtl@163.com)。

要求：字数不限，观点明确。请在文末标明您的姓名、地址、邮编，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“读书廊”收，期待您的来稿。